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银嘉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E通平台（以下简称“行E通”）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自2021年6月25日起，行E通开始办理本公司中银嘉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及办理程序等相关规则以行E通的规定为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2134	中银嘉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1、自2021年6月25日起，投资者可在本基金募集期限内，通过行E通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 2、本基金的发售日期为2021年6月4日至2021年9月3日，本公司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缩短或调整基金的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 3、在本基金的开放期内，投资人可通过行E通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二、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E通平台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客户服务热线：95511转3

公司网站：www.etbank.com.cn

2、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

网址：www.bocim.com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

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定期开放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进行运作，在非开放期间投资者不能进行申购、赎回。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